

附表

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清单及 基础标准、支出责任划分情况表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一	义务教育	1.公用经费保障	中央统一制定基础定额。在此基础上，继续按规定提高寄宿制学校等公用经费水平，并单独核定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等。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中央统一制定国家基础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其中地方部分由自治区全额承担。超出基准定额部分，按照学校属地原则分别由银川市本级与辖区承担。
		2.免费提供教科书及教辅材料	中央制定免费提供国家规定课程教科书和免费为小学一年级新生提供正版学生字典补助标准，自治区制定免费提供地方课程教科书及教辅材料补助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无	国家规定课程教科书和免费为小学一年级新生提供正版学生字典执行中央资金落实。自治区制定免费提供地方课程教科书补助标准，所需经费由自治区财政承担。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中央制定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和国家基础标准。中央按国家基础标准的一定比例核定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无	执行中央制定基础标准，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由自治区依据中央基础标准结合学生实际在校天数制定具体补助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5:5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由自治区财政全额承担。对人口较少民族寄宿生增加安排生活补助所需经费，由中央财政承担。
		4.贫困地区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结合中央统一制定的膳食补助基础标准，自治区适当提高并制定全区补助具体标准。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辖区负担	执行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国家试点所需经费使用中央资金落实，地方试点所需经费，使用自治区资金落实，其余厨师工资、厨房设备等相关支出按照学校所属地原则由辖区承担。
二	学生资助	5.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	中央制定资助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无	执行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由自治区财政全额承担。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6.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	中央制定测算补助标准，自治区执行中央确定的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无	根据中央测算补助标准，确定自治区执行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全额承担。
	7.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	中央制定平均资助标准，自治区按中央平均资助标准制定全区标准。银川市原则上执行自治区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无	执行中央平均资助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全部由自治区财政承担。
	8.普通高中教育免学杂费补助	中央逐省核定补助标准，自治区及银川市执行中央对全区核定的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负担	银川市本级负担	执行中央核定自治区补助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全额承担。银川市本级所属普通高中辖区农村户籍及残疾人学生学费，全部由市本级财政承担。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三	基本公共就业服务	9.基本公共就业服务	由自治区和市县结合实际制定相关标准。银川市按照自治区制定标准确定市与辖区执行标准。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自治区统筹中央资金，主要依据财力状况、保障对象数量等因素确定分担比例。银川市参考自治区级因素分析法等分配方式确定市本级与辖区分担比例。
四	基本养老保险	10.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基础养老金标准，由自治区根据中央制定的基础标准，结合我区实际制定。缴费补助标准，银川市按照自治区标准结合实际制定。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自治区在国家基础标准上制定自治区基础标准。国家基础标准基础养老金（补助给个人）部分使用中央资金落实；自治区确定的标准部分，由自治区全额承担支出责任；银川市确定的标准部分由市本级和辖区按6：4比例分担。缴费补助部分银川市参考自治区级分配方式根据缴费档次确定市与辖区分担比例。
五	基本医疗保障	1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由中央制定指导性补助标准，自治区结合实际确定全区具体补助标准，银川市原则上按照自治区制定标准执行。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中央制定国家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自治区与银川市按6：4比例分担。银川市与辖区所需经费除中央及自治区负担部分外，市本级与辖区按6：4比例分担。
		12.医疗	由自治区制定基础标准，银川市	共同	共同	共同	执行自治区制定重点救助对象参加城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救助	结合实际制定部分项目具体标准。	负担	负担	负担	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的补贴标准，自治区统筹中央资金，主要依据财力状况、保障对象数量等因素确定分担比例。银川市参考自治区级因素分析法等分配方式确定市本级与辖区分担比例。
六	基本卫生计生	1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由中央制定基础标准。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银川市本级负担	执行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地方分担部分，自治区与银川市按6：4比例分担。银川市所需经费除中央及自治区负担部分外，全部由市本级承担。
		14.计划生育扶助保障	由自治区根据中央制定的基础标准，结合全区实际制定具体项目补助标准，银川市执行自治区补助标准。	共同负担	自治区承担	无	执行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所需经费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超出中央标准及政策范围部分由地方承担。地方部分，全部由自治区全额承担。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七	基本生活救助	15.困难群众救助	由自治区制定基础标准，银川市结合实际制定各部分项目具体标准。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自治区制定保障标准，自治区统筹中央资金，主要依据地方财政困难程度、保障对象数量等因素确定分担比例。银川市级参考自治区级分配方式确定市本级与辖区分担比例。若银川市保障标准高于自治区保障标准，除自治区负担部分之外，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市本级与辖区按 6:4 比例分担,两县一市自行承担；特困人员供养金，市本级与辖区按 6:4 比例分担,两县一市自行承担。
		16.受灾人员救助	中央制定补助标准，自治区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救助标准，银川市结合实际制定全市具体救助标准。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中央制定补助标准，对遭受重特大自然灾害的市、县，除中央财政按规定的补助标准给予适当补助以外，灾害补助所需其余资金由地方财政承担。地方承担部分，主要依据受灾人数、受灾面积、应急响应等级等因素确定自治区、市本级与辖区分担比例。

序号	共同财政事权事项		基础标准	支出责任划分			具体支出责任及分担方式
				中央与地方划分	自治区与市县划分	市与辖区划分	
		17.残疾人服务	由自治区结合实际制定标准，银川市原则上按照自治区制定标准执行。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自治区制定补助标准，自治区统筹中央资金，根据地方财力状况、保障对象人数等因素，银川市参考自治区级分配方式确定市本级与辖区分担比例。
八	基本住房保障	18.城乡保障性安居工程（包括城镇保障安居工程和农村危房改造等）	由自治区制定补助标准，银川市原则上按照自治区制定标准执行。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共同负担	执行自治区制定测算补助标准。自治区统筹中央资金，主要依据地方财力状况、年度任务量等因素确定分担比例。农村危窑危房改造补助，由中央、自治区和市县三级分担，分担比例根据补助对象类型分别确定。